公告编号：2018-009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华创股份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上海华创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预计金额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201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张峰于浦东张江碧波路 912 弄 13 号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人民币：105.6 万元

201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上海欧龙翰邦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于浦东张江碧波路 912 弄 13 号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人民币：1500 万元。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张峰为公司的董事长、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上海欧龙翰邦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夏海峰持有 25%股权并担任副总经理兼监事的公司。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峰、夏海峰就各自存在关联关系的议案回避表决。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公告的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张 峰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05 弄 53 号 604 室	--	--
上海欧龙翰邦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浦东新区高桥镇清溪路 574 号 201 室	有限责任公司	罗建国

(二)关联关系

张峰为公司的董事长、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上海欧龙翰邦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夏海峰持有 25%股权并担任副总经理兼监事的公司。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2018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与张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租赁张峰位于浦东张江碧波路 912 弄 13 号面积 619.38 平方米的房屋作为公司办公楼。根据该《房屋租赁合同》，公司 2018 年度将支付的租金合计为人民币 105.6 万元。

2、公司预计 2018 年将向上海欧龙翰邦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采购

原材料或产成品预计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向上海欧龙翰邦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或产成品是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张峰租赁房屋作为公司的办公场所。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中，公司严格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公司和股东利益不会通过以上关联交易受到影响，不会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造成实际损害。

六、备查文件目录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华创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4 月 27 日